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4-MD11-06

修正案号: 39-4345

一. 标题: 更换机翼内侧襟翼外侧铰链螺栓组件

二. 适用范围:

2003年1月7日颁发的波音紧急服务通告MD11-57A068中所列的按任何类别审定的MD-11及MD-11F飞机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FAA AD 2004-02-06 修正案号 39-13441
- 2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MD11-57A068, 2003 年 1 月 7 日颁发
- 3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MD11-57A067, 2002 年 7 月 10 日颁发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防止内侧襟翼外侧铰链从机翼结构上分离开来,从而降低飞机的可操纵性,必须完成下列工作,除非事先已完成:

- (a) 在本指令生效之前,已按2002年7月10日颁发的波音紧急服务通告MD11-57A067(包括附录A、B)的状况1(Condition 1),组1或组2(Group 1 or 2),选项1(Option 1),用铬镍铁合金(Inconel)螺栓和螺帽替换了钢螺栓螺帽,则认为已符合本指令中规定的相应要求,是可以接受的。
 - (b) 对受影响的MD-11和MD-11F飞机,根据(b)(1)、(b)(2)、
- (b) (3) 中所述的相应状况,在规定的时间内,用新的铬镍铁合金材料的螺栓和螺帽替换掉内侧襟翼、外侧铰链、前连接支架、下连接

螺栓组件,并用新的预应力指示(Pre-load-indicating,缩写为PLI) 垫片替换掉旧的PLI垫片。按2003年1月7日颁发的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MD11-57A068中的说明,完成所有的替换工作。

- (b) (1) 对于按照2002年7月10日颁发的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MD11-57A067(包括附录A、B)的组1或组2(Group 1 or 2),选项1 或2 (Option 1 or 2), 还未用新的同类零件或铬镍铁合金螺栓替换 钢螺栓螺帽的MD11和MD11F型飞机,在本指令生效之日起18个月内完成 替换工作。
- (b) (2) 对于按2002年7月10日颁发的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MD11-57A067(包括附录A、B)的组1或组2(Group 1 or 2),选项2 (Option 2), 表2(Table 2), 附注7(Note 7), 已用新的钢螺栓和钢 螺帽替换了原来旧的钢螺栓螺帽的MD11和MD11F型飞机,在本指令生效 之日起36个月内完成替换工作。
- (b) (3) 对于按2002年7月10日颁发的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MD11-57A067(包括附录A、B)的组1或组2(Group 1 or 2),选项2 (Option 2), 已用新的钢螺栓和新的铬镍铁合金螺帽替换了原来的 钢螺栓螺帽的MD11和MD11F型飞机,在本指令生效之日起60个月内完成 替换工作。
- (c) 按2003年1月7日颁布的波音紧急服务通告MD11-57A068完成 工作。
- (d)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, 但必须得到适航 部门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2004年3月5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04年2月26日
- 七. 联系人: 郭允龙 华东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1-51126114